### 附件2

### **承诺函**

致：江门市五邑中医院

本人/本公司（以下统称“承诺人”）于2025年10月XX日报名参加资产处置竞价活动，本人/本公司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：本人/本公司若因自身原因（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或受托人报错价、外界因素、明确表示放弃购买、逾期签署文件、逾期支付款项等）无正当理由放弃购买资格，构成违约的：

1、本公司同意被贵方列入不良信用名单，并**自愿接受三年内禁止参与贵方后续任何资产处置竞价活动**的处罚。

2、本公司同意承担由此给贵方造成的一切损失，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承诺函自本人/本公司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承诺人（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签字）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法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2025年10月XX日